



SICC CO., LTD.

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代號：2631)

於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舉行的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
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就H股持有人而言)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_____ 股^(附註1) H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並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4時30分假座山東省濟南市槐蔭區天岳南路99號天岳先進公司會議室舉行之年度股東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日期為2026年5月8日之2025年度股東會通告及日期為2026年5月18日之2025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所載以下決議案並按下文指示以本人／吾等名義投票，或倘無作出指示，則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	考慮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考慮及批准有關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議案。			
3.	考慮及批准有關本公司2026年度擔保額度預計的議案。			
4.	考慮及批准有關本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5.	考慮及批准有關本公司未彌補虧損達實收股本總額三分之一的議案。			
6.	考慮及批准有關本公司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險的議案。			
7.	考慮及批准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8.	考慮及批准有關修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議案。			
9.	考慮及批准有關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10.	考慮及批准有關增加外匯衍生品交易業務額度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1.	考慮及批准有關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12.	考慮及批准有關修訂《公司章程》及《股東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決議案詳情列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8日之2025年度股東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2026年5月18日之2025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該補充通告」)及補充通函(「該補充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用之詞語,與該通告、該通函、該補充通告及該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日期: 2026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6): _____

附註:

1. 請填上閣下名下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3. 倘擬委派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或「成員」),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如未填寫姓名,大會主席將成為閣下的受委代表。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注意: 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註明「棄權」的方格內填上「✓」號,閣下的投票將計入決議案的投票總數以計算決議案的投票結果。閣下未有作出指示,則閣下之委任代表將有權酌情投票表決。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有載於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4.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成員,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必須為個人)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表決。受委代表擁有與股東相同的權力,可於大會上發言。成員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成員。成員有權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同一場合。
5.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法團,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6.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進行投票表決的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14時30分)親手或郵寄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如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須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的同一時間遞交獲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股東填妥並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7. 就任何股份之聯名股東,僅於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人士有權接收相關股票及本公司通知以及出席大會或行使相關股份的全部投票權。
8. 擬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倘尚未將本公司於2026年5月8日刊發的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則只須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原代表委任表格毋須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9. 已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應注意:
 - (a) 倘股東並無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年度股東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公司於2026年5月18日刊發的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所載的新增決議案)進行表決;
 - (b) 倘股東已於年度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及
 - (c) 倘股東於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所載之截止時間後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遞交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年度股東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公司於2026年5月18日刊發的年度股東會補充通告所載的新增決議案)進行表決。
10.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大會時應提供其身份證明。